

招標單附件（1150427 版）

★招標單（含附件）與採購規範之內容如有不一致之處，採購規範優於招標單（含附件）。

- 一、投標廠商如欲援用本案最近一次經審查合格之投標文件者，投標時，除應檢附「援用投標文件」聲明書外，亦仍應重新檢附廠商納稅之證明、押標金、開標當次電子領標憑據及價格標文件。如當次投標廠商均援用經審查合格之投標文件且均到場，本公司得當場續開價格標。
- 二、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投標廠商僅有一家或採議價方式辦理採購，本公司於必要時得採電子資料傳輸方式議減。
- 三、採購帶安裝案包括財物採購及勞務採購，決標後本公司將依財物/勞務性質分別訂定契約。財物契約規定適用於勞務契約。
- 四、本公司交貨通知單之意思表示，依財物採購契約第一條(五)3.規定，得以面交簽收、郵寄、傳真或電子資料傳輸至雙方預為約定之人員或處所。